（上接B207版）

日的或罚让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协议项下所有债务提前到期，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天内返还乙方尚未归还的本息。

（五）资金用途

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所有借款专用于偿还乙方到期金融机构借款及支付保障乙方及乙方直接控股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正常运营应付款项。如乙方擅自改变借款资金用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返还全部借款本息。

（六）其他

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如属于乙方依法须经有关方面批准或同意方可向甲方借支款项的，乙方保证其已取得合法有效的批准或同意。

2、因本协议由中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解释。如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经乙方依法履行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后生效。

以上为《借款协议》的主要条款，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正式文本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旨在保证及促进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增强竞争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公司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基数按照年利率8%向控股股东支付借款利息，系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及控股股东产生不利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初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奥园科星及与其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66.42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该议案审议和表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奥园科星借款旨在促进及保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3、公司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基数按照年利率8%向控股股东支付借款利息，系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借款协议》。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1-037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持股5%以上股东支付融资担保费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提高公司融资能力，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持股5%以上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控股”）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并收取担保费用。京汉控股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的，担保费用按担保合同金额的1%/年收取；京汉控股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担保费用按担保合同金额的 0.5%/年收取；不足一年的按实际天数收取。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项授权期限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京汉控股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持股5%以上股东支付融资担保费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姚均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8号院1号楼811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田汉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44711374L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专业承包。

主要股东：田汉持有京汉控股94.78%的股份，李莉持有其5.22%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田汉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京汉控股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84,024.64万元，净资产为46,071.91万元，京汉控股2020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为964.23万元，净利润为36,105.13万元。

2、历史沿革

京汉控股集团成立于2002年，前身为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12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批准，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京汉控股主要进行投资管理业务。

3、京汉控股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0.1.3条（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京汉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京汉控股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收取的担保费率系参考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被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与关联方签署有关协议，具体内容将在协议中约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公司取东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旨在提升公司融资能力，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担保费率为公司与股东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初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京汉控股及与其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48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向持股5%以上股东支付融资担保费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该议案审议和表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股东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旨在促进及保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3、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担保费率为公司与股东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1-038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按照相关规则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任务。2020年度，公司支付给中审众环的年度审计报酬为120万元（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96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25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中审众环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效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地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36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185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53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94人。

3、业务规模

2019年经审计总收入147,197.3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28,898.6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9,501.20万元。2019年度为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家，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6,032.08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

（2）36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王明瑞先生，在事务所全职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审众环审计业务合伙人，200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曾主导了多家大型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以及公司IPO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及专业知识，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服务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刘建女士，在事务所全职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刘建女士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嘉先生，在事务所全职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审众环审计业务高级经理，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2015年开始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与中审众环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议》，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认真严谨。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连续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更好地安排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1-039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使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项授权期限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投资额度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4、投资方式：投资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券商集合理财产品、专户理财产品、投资基金等的投资。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5、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存在的风险：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的理财产品存在无法保证本金及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和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处理具体事宜，公司相关部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小组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四、对公司的影响

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经公司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相关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内部制定了明确的审批流程及权限，内部控制良好。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公司制定了全面的风险控制措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八、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1-040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互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262,965.9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3.43%。由于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了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合并报表外的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3%。

公司无其他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鉴于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美谷”或“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在2021年度仍有新增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以及债务融资计划类产品等其他多种形式融资计划，由于该部分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及债务融资等多种形式融资计划除提供抵押物之外，仍有可能需要本公司或者本公司直接、间接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了操作方便，本公司经营管理层提请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申请以下授权：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在公司担保余额人民币122亿元的限额内，且在各子公司分别额度内，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以及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计划类产品债务融资等多种形式融资计划提供担保（包括超过本公司净资产50%以后的借款担保），该授权只限于为公司其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包括2020年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的担保。其中为公司房地产业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8亿元，为公司其他业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4亿元。

2、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互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预计担保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范围及额度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预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74.42%	12.00	40	233%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93.45%	2.08	3.5	20%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	51%	59.62%	0	8	47%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3.42%	2.01	4	23%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	65%	91.91%		3	18%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太原西山奥申置业有限公司	60%	59.43%	0	7	41%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24.39%	1.28	3	18%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湖南联盛置业有限公司	51%	120.19%	0	2	12%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阳江市兆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55.71%	0	3	18%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阳江市金海龙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6.61%	0	2	12%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保定京汉君诺酒店有限公司	100%	116.50%	0.49	3.5	20%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4.03%	0	5	29%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成都市京汉蜀国酒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其70%股权	75.98%	0	2	12%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重庆市天池园林开发有限公司	100%	95.20%	0	5	29%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有其55%股权	66.19%	3.32	7	41%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51%	92.31%	0	6	35%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58.09%	1.57	6	35%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注	34.98%	3.55	10	58%	否
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	北京京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	0.65%	0	2	12%	否

注: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股23.65%，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22.97%股权，公司的襄阳隆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57%。

各子公司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权限内由董事会根据经营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调剂。

3、本次对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以及债务融资计划类产品等其他多种形式融资计划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授权事项，若股东大会通过该项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将在此后该授权内对子公司发生的担保事项按照规定予以办理。

4、授权期限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对上述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并非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额度调剂说明

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1、获调剂方的单笔调剂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3、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4、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或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预计有利于控股子公司在未来一年内顺利获得融资资源，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对其的控制权，能够及时、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总余额为262,965.9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3.43%。由于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了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合并报表外的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3%。

公司无其他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顺利实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及债务融资等多种形式融资计划，保障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的需求，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次仅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八、备查文件目录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被担保公司具体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及公司与其他股东方关联关系的说明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12.01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8号院1号楼802室	杨成	35,0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信息咨询；销售钢材、建筑材料、商品房。	公司持100%股权。	否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4.1.22	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工业园区纵一路、二号路以北、建设南路以西	田张李	1,960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凭资质证经营）；商品房销售信息咨询；销售钢材、建筑材料。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	2014.9.19	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200号21—1	杜洪峰	10,000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房屋销售；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化危品）销售；物业管理（凭相关资质执业）。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51%股权，重庆凤凰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持49%股权。公司与重庆凤凰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7.7.18	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知业道13号306室—36（集中办公区）	张建发	3,000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钢材、建筑材料批发兼零售。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太原西山奥申置业有限公司	2012.3.21	太原市晋源区晋祠路3段133号金胜腾政府机关院内101号房间	伍亮	17,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咨询、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物业服务、体育赛事的活动组织及策划咨询；场馆、场地出租；体育用品、体育器材的销售；花卉、苗木的种植与销售；电器设备的技术研发与销售；常庄钢铁的销售；房地产营销策划。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焦杨持35%股权，戴伟持10%股权。公司与焦杨、戴伟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7.10.29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聚海道东侧	张建发	3,001	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静海县开发区聚海道东侧，宗地编号为津静海挂2007-06)；房地产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湖南联盛置业有限公司	2017.8.16	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官黎坪办事处鲤鱼池居委八达路1811	吕斌	5,000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商业管理；商业管理咨询服务；建筑安装服务；装饰装潢；园林绿化；市政工程施工；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销售。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51%股权，焦杨持35%股权，戴伟持10%股权。公司与焦杨、戴伟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阳江市兆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6.29	阳江市树坡镇二十米旅游大道北侧—西—3号	王夏雄	13,046.16	房地产开发、经营。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阳江市金海龙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7.11	阳江市江城区江春公路538号龙涛度景1幢109号	王夏雄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保定京汉君诺酒店有限公司	2014.1.2	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振新路6号	田金芳	200	住宿、餐饮、会议服务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	2018.2.8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二路168号第7层4#。	杜洪峰	2285.71	房地产开发，食品经营（以上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或许可的项目除外）；酒店管理；销售日用百货、体育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65%股权，重庆中安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35%股权	否
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5.1.4	保定市大慈阁商区穿行楼北街１２６号	田保战	1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钢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成都市京汉蜀国酒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8.12.4	成都市郫都区郫筒街道长乐村“长乐佳苑”12栋附1号	邓 严	5000	农业技术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蔬菜、食用菌及同艺作物种植（另持场地从事经营活动）与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销售（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30%股权，四川禾田地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持40%股权，老吴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30%	否
重庆市天池园林开发有限公司	1998.5.19	重庆市璧山区璧城街道天池村二往	杜洪峰	7500	生态农业开发；旅游观光服务；种植、销售：花卉苗木；养殖、销售：水产品；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书执业)；养老服务；销售：保健食品；住宿；餐饮服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2017.8.25	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紫金科创中心508-511室	潘力	3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仓储设施的经营管理及相关的咨询和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51%股权，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投资有限公司持35%股权，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10%股权。公司与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2001.1.12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开发区迎宾路8号	李万通	10,008	建筑、机电、市政公用、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金属门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业劳务分包；建筑装修装饰、起重设备安装、建筑机电安装、消水的顶保温、电子与智能化、城市及道路照明、建筑幕墙、钢结构、消防设施、地基与基础、桥梁、隧道、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机械、房屋租赁服务。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51%股权，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49%股权。公司与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5.3.20	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陈家湖	陈 辉	10,000	粘胶纤维、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精制棉、化纤浆粕生产与销售(不含纤棉和坯棉等棉花制品)；烧花毯、纺布生产与销售；纺织机械设计制作；化纤产品生产技术咨询；对实业投资；通信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黑色金属，建筑材料，针织品，纺织原料纯零售兼营；棉短绒收购，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集中供水、供电、供热、供气。	公司持100%股权。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18.2.5	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田山村	范时杰	74,000	纤维生产、销售；纤维及原辅材料深加工；纺织品及原辅材料的批发零售；纺织机械设计制造；纤维产品生产技术咨询；供水、供电、供暖、供电服务；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	公司与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汉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公司董事副总裁陈辉先生、董事会秘书李红女士、职工监事张除峰先生为襄阳益新投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公司与其构成关联关系。	否
北京京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4.8.6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8号院1号楼三层312室	田汉	10,000	为企业提供贸易融资、销售分户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应收账款管理、信用风险担保等服务（需要审批的金融活动，征信业务、融资担保业务除外）。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100%股权。	否

附件2:被担保公司2020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金融机构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363.44	558,391.56	201,767.95	363,992.41	191,971.88	159,206.33	24,297.13	12,741.13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989.44	31,763.18	0.00	10,939.66	2,226.26	1,596.75	-3,215.46	-3,237.20
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	173,274.47	103,302.15	0.00	90,028.65	69,972.32	109,323.00	52,830.14	39,596.21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345.10	79,991.40	14,482.70	65,508.70	-2,646.30	0.00	-3,612.62	-3,860.65
太原西山奥申置业有限公司	38,775.58	23,045.11	0.00	23,004.41	15,730.47	0.00	-153.46	-153.87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951.67	34,769.39	12,772.00	21,997.39	-6,817.72	18,380.95	4,085.12	4,365.62
湖南联盛置业有限公司	18,350.19	22,054.73	0.00	22,054.73	-3,704.54	0.00	-336.35	-336.35
阳江市兆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757.74	12,121.17	0.00	12,121.17	9,636.57	0.00	-527.66	-404.48
阳江市金海龙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844.65	19,025.07	0.00	19,025.07	-1,180.42	10,059.68	703.10	669.05
保定京汉君诺酒店有限公司	7,928.37	9,236.54	4,889.41	4